## 基要眞理〔九〕

第九課：來自父神的見證，證明耶穌是 祂的兒子
複習 耶穌所提出的五方面的證據（約 5：31－39）：

| 約 $5: 39$ | 1. 聖經 - －舊約 |
| :--- | :--- |
| $5: 33$ | 2．施洗約翰 |
| $5: 34$ | 3. 耶穌所説的話 |
| $5: 36$ | 4. 耶穌所作的事 |
| $5: 37$ | 5. 父神 |

今天這一課，我們要繼續討論：差衪來的父神，怎樣鳥祂作見證
讀經 約 5：37 差我來的父，也爲我作過見證。你們從來没有聽見他的
聲音，也沒有看見他的形像。
5：38 你們並没有他的道存在心裡。因鳥他所差來的，你們不信。
一。來自父神直接的見証：至少有三次，天上有聲音直接鳥耶穌作見証
＊第一次：太 3：13－17，可 1：9－11，路 3：21－22
讀經 太 3：13－17
－「鴿子」是聖靈的表記，象徵聖靈的柔和，温順。神的霝降在耶穌的身上，表明祂就是神用聖靈所膏的基督。
－父神親自從天上宣告説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悦的」。
＊第二次：太 17：5，可 9：7，路 9：28－35，彼後 1：17－18
讀經 路 9：28－35
－當耶穌受洗時，父神説過同樣的話；此處，父神再一次宣告，耶穌是衪的兒子，是衪所揀選的基督。
－惟有主耶穌是父懷裏的獨生子（約 $1: 18$ ），衪深諳父神的心意，所以神要我們專一的敬拜祂，完全的順服祂。
＊第三次：約 12：23－29
讀經 約 12：27－29

- 當時父神親自從天上回應：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再榮耀」。
- 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」指父神已經藉著耶穌這些年來，在地上順服父神的旨意所完成的事工，而得著了榮耀。
－「還要再榮耀」指父神還要藉著耶穌的釘死與復活，得著榮耀。
二．來自父神間接的見証－父神藉著天使鳥耶穌作見証：
＊向馬利亞，向約瑟顯現：路 1：26－35，太1：18－21
- 天使加百列是奉父神的差遣，往加利利的拿撒勒去向馬利亞顯現。
- 天使指示馬利亞，她因聖靈受孕所要生的聖者，乃是「神的兒子」。
- 天使分别指示約瑟，馬利亞所要生的兒子，要給他起名叫耶穌。
- 「耶穌」是「耶和華是拯救」的意思；因鳥祂要將 神的百姓從罪惡中拯救出來。
＊向牧羊人顯現：路 2：8－11
- 天使向牧羊人䋶現，鳥要報給他們一個「大喜的信息」。
- 主耶穌的降生關係到整個人類的救贖，因此是宇宙間最大的喜信。
\＆向愛主的門徒顯現，見證主的復活：太 $28: 1-8$
- 天使向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另一位馬利亞顯現，見證主已經復活。
- 能夠認識並且經歷主耶穌復活的生命，乃是基督徒最大的喜樂。

三．聖靈的見証：
＊向施洗約翰的母親作見証：路 1：41－47

- 以利沙伯被聖靈充滿，因此知道馬利亞所懷的胎就是救主耶穌。
- 又因聖靈的感動，相信 神藉天使對馬利亞所説的話，都要應驗。
＊向西面和女先知亞拿作見証：路 $2: 25-31,2: 36$
- 西面受了聖靈的感動，立刻認出那嬰孩就是 神所豫備的基督。
- 女先知亞拿常在聖殿禁食祈求，聖靈照樣感動她，使她能夠歡然對 神「稱謝」，並且盡先知的本分，對人「講説」基督的來臨。
＊認耶穌鳥主是聖靈的工作：林前 $12: 3$
－信徒乃是由於心裏相信 神叫主耶穌從死裏復活，口裹承認耶穌是主而得救（參羅 $10: 9$ ）；若非聖靈的感動，決不會説耶穌是主，也絶對不可能得救。
＊同証我們是神的兒女：羅 8：14－16，林後 $1: 22$
- 聖靈繼續不斷的在我們心中引導我們，叫我們不再做罪的奴僕。
- 我們更因鳥有聖靈内住，就因此有確據知道我們是屬神的兒女。

討論與分享：
－「悔改的洗」是鳥罪人預備的，主耶穌完全無罪，鳥何要受洗？「理當這樣贈諸般的義」是什麼意思？（参太 3：13－15）

- 來自父神的見證，是否讓你信仰更堅定；確信耶穌是基督，是 神的兒子？
- 天使向牧羊人顯現，並且報給他們一個「大喜的信息，是關乎萬民的」；你怎樣解讀這個「大喜的信息」？你能簡單的介紹「福音」的内涵嗎？
－聖靈怎樣與我們的心同証我們是 神的兒女？（參羅 8：15－16）

